**第六章** **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应谈文件声明函格式

我单位决定参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并声明：

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价为 元人民币；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应谈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其他任何证据与资料；

4、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磋商；

5、我方完全愿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误解的辩解权利；

6、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如果我方在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竞价，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8、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选择最低价的竞价；

9、一旦我方成交，应谈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且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买方签订合同；

10、我方承担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相关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1. 应谈承诺书格式

本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 项目的投标/谈判。

一、不提供有违真实的材料。

二、不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五、不进行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投诉。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中标或成交后，不进行违法分包（对外委托专项服务除外）或转包。

八、磋商文件允许分包的情况下，经采购人同意分包的，我单位将加强对分包和劳务分包管理，对所分包非主体项目的安全、质量和进度承担责任，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按时将分包合同报采购人备案。

九、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十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二、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十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十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五、在本项目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十六、对所填报的中小企业声明及企业性质的真实性负责。

十七、我单位为 （选填：独立或联合体）投标，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双方对本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十八、与我单位法定代表为同一人，或与我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单位的其他单位，不再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包件的投标，否则我单位及与单位存在此类关系的单位的投标均无效。

十九、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十、其他承诺：

供应商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3、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 投标报价： ；（大写金额）  |
| 服务期限 |  |
| 是否接受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项目需求的所有内容 | （是/否）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最终报价精确到“元”。

（2）投标人应按照《项目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报价一览表内容为准。

供应商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4、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岗位** | **岗位数量** | **岗位综合单价/月（元）** | **总价/年（元）** |
| 项目管理岗 | 1 |  |  |
| 中级厨师 | 2 |  |  |
| 切配工 | 2 |  |  |
| 厨工 | 2 |  |  |
| 合计 | 7 |  |  |
| 合计（1年） |  |
| 合计（2年） |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投标人应按照《服务要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4）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5）岗位综合单价为包含岗位用工成本、各类保险保障、工具器使用、交通、运输、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全费用的价格。

供应商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5、资格性及符合性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条件、符合性要求 | 要求 | 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 详细内容所在响应文件页次 | 备注 |
|  | **资格性审查内容** | 法定基本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等；2.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内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本项目面向小、微型企业采购，投标人若为小微型企业，必须按照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中小企业声明函》；4.提交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  |  |
|  | 企业证照 | 提供有效营业执照（以分支机构名义投标的，应当取得其法人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  |  |  |
|  | 是否联合投标 | 非联合投标 |  |  |  |
|  | 关联关系 | 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非同一人，且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  |  |
|  | 其他无效情形 | 供应商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  |  |
| 1. | **符合性审查内容** | 响应文件的签署等要求 | （1）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所有附件格式；（2）响应文件按本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附件格式求进行签章（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之处必须亲笔签名，不得使用签字章代替；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之处必须加盖个人印章或加盖执业资格印章，要求加盖公章之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印章或投标专用章代替）；（3）在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及被委托人在该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  |  |  |
| 2.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不少于90天。 |  |  |  |
| 3. | 投标报价 | 1. 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
2. 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投标限价；

4、不得低于成本报价；5、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方式；6、不得象征性报价或明显漏项或零报价。 |  |  |  |
| 4. | 服务期限 |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  |  |  |
| 5. | 付款条件 |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  |  |  |
| 6. |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 不得转让与违法分包。 |  |  |  |
| 7. |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  |  |  |
| 8. | 其他无效情形 | 1.存在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2.不存在更改付款方式、付款条件等实质性条款的；或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款的；3.投标人未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或者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4.投标人增加采购人的责任范围，或者减少投标人义务：投标人提出不同的项目计量、支付办法；5.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提出异议；投标人对合同条款出现重要保留的； |  |  |  |

供应商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6、与评审有关的响应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响应项目** | **主要内容概述** | **详细内容所在响应文件页次**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说明：上述具体内容要求可以参照本项目评审方法与程序及评分细则。

7、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磋商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报价人的承诺或说明** |
| **服务期** |  |  |  |
| **交付地点** |  |  |  |
| **付款方式** |  |  |  |
| **转让与分包** |  |  |  |
| **履约担保** |  |  |  |
| …… |  |  |  |

供应商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8、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文化程度 |  | 毕业时间 |  |
| 毕业院校和专业 |  | 从事服务工作年限 |  | 联系方式 |  |
| 职业资格 |  | 技术职称 |  | 聘任时间 |  |
| 主要工作经历：主要工作业绩：胜任本项目经理的理由：本项目经理管理思路和工作安排： |

报价人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报价单位（盖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9、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文化程度 |  | 毕业时间 |  |
| 毕业院校和专业 |  | 从事服务工作年限 |  | 联系方式 |  |
| 职业资格 |  | 技术职称 |  | 聘任时间 |  |
| 主要工作经历：主要工作业绩：胜任本项目经理的理由：本项目经理管理思路和工作安排： |

说明：(1)“主要人员”指实际参加本合同服务的项目管理、服务等方面的负责人;

供应商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10、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1、单位名称：

2、地址：

3：邮编：

4、电话/传真：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12月31日止）：

1、实收资本：

2、资产总额：

3、负债总额：

4、营业收入：

5、净利润：

6、上交税收：

7、在册人数

（三）其他情况：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供应商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1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2.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的 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 先生/女士现担任本公司 职务，负责全面工作，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12.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的 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先生/女士（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的 合同投标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12、2022年9月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年份**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主要****内容** | **业主情况** |
| **单位名称** | **经办人** | **联系方式**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供应商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松江区财政局的2025年-2027年度松江区财政局机关食堂委托第三方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5年-2027年度松江区财政局机关食堂委托第三方服务项目,属于餐饮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2）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15、监狱企业单位声明函（3）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成交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属于监狱企业，无需填写本声明。**

16、承诺书

我单位参加 采购招标，郑重承诺满足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在本项目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我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和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7、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虛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18、与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表

投标需按下列表式提供全部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法人单位名单，并承诺真实有效。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与投标人关系** | **企业名称** | **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对应行业类别的企业性质（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 **注册地址**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一 |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  |
| 1 | …… |  |  |  |  |
| … | …… |  |  |  |  |
| 二 | 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 |  |
| 1 | …… |  |  |  |  |
| … | …… |  |  |  |  |
| 三 | 为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 |  |
| 1 | …… |  |  |  |  |
| … | …… |  |  |  |  |
| 四 |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法人单位 |  |
| 1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式可根据需要扩展。

**19、拟分包计划表**

| 序号 | 拟分包项目名称、范围及理由 | 拟选分包人序号 | 拟选分包人名称 | 企业资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